

高雄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802721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
承辦單位：人事處考訓科
承辦人：蕭玉琳
電話：07-3368333分機2787
傳真：07-3319209
電子郵件：lin9510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4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人考字第115001708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 (65270857_11500170800A0C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(以下簡稱保訓會)函以，為提升救濟程序之效率及便利性，請各機關（構）多加運用「公務人員保障事件線上申辦平臺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保訓會115年1月8日公輔字第1151160001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為提升保障事件審議品質及提高旨揭平臺使用率，保訓會請各機關（構）多加運用旨揭平臺辦理答辯（復）作業，操作手冊請至保訓會全球資訊網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csptc.gov.tw>）下載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

副本：電 2026/01/15 文
交 88:43:43 摘 章

高雄市政府

